

川汇区医疗保障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政府有关信息公开的各方面要求，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积极开展信息公开各项工作，本单位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 强化组织领导。我局根据信息公开工作实际需要，建立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股室抓落实”的工作机制，为政府信息公开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并落实工作人员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事宜，处理日常事务，确保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二) 健全保密审查机制。我局明确审查程序和审查人，正确处理公开和保密的关系，防止出现公开操作不当导致泄密、失密的现象出现，保证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推进。认真做好政府信息目录备案及台账工作，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三) 及时发布信息。为保证政府信息畅通和及时有效，我局坚持“依法公开、真实公正、注重实效、有力监督”的四个原则，按照规定的范围、规定的程序主动、及时公开政府信息，涉及内容包括本单位领导班子分工、机构职能、内设机构、工作动态、通知公告、部门文件、“三公经费”使用及社会关注、群众关心的重点热点内容。

(四)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1年度我局未收到任何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的申请。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主要问题：一是政务信息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强化；二是政务信息公开流程有待进一步规范；三是政务信息公开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

(二) 改进情况：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要求，不断完善依申请公开相关制度和流程以及依申请公开过程中各业务股室的工作职责，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信息管理和审核工作，形成协调互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确保公开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有效性，突出重点、难点问题。

同时，不断提高干部职工的业务工作能力，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加强对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调查研究。通过不断规范完善依申请公开各项工作环节，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把群众最关心、反映最强烈，社会普遍关注的医保相关信息内容作为政务公开的工作重点，以社会需求为导向，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继续强化信息内容更新。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